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支出名称	专项名称	南郊垃圾场渗滤液移动设备 应急处理服务费		项目总投资(万元)	1500			
	支出方向名称(子项目)			其中:财政拨款	0			
项目总实施期:				一年				
年度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执行)	
	合计	1500	1500	1123.37	10	75%	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渗滤液处理率达到 100%			实现渗滤液处理率达到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设备处理能力	500吨/天	308吨/天	10	6.2	水量不足
		质量指标	改善污染	COD<100mg/L 总氮<40mg/L 重金属达标	达标排放	15	15	
		时效指标	全年污水全处理。	处理水质达标	处理水质达标	15	15	
		成本指标	污水收集、处理费	100元/吨	62元/吨	10	10	招标确定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渗滤液处理后,水资源重复利用	污水处理达标排放	无超标排放,水质量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造福人类,促进就业	周边群众生活不受影响	无影响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污染	守护生命源,控制水、土壤污染	污水处理达标排放、无污染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当地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质量提升	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5%	10	9.5	
总分					100	93.2	等级: 优	

备注: 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 100 分, 等级划分为: 90 分(含) — 100 分为优, 80 分(含) — 90 分为良, 60 分(含) — 80 分为中, 60 分以下为差。


 1
 13/4



南郊垃圾场渗滤液移动设备应急处理服务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19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株洲市荷塘区南郊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外排入河问题。该填埋场日产生垃圾渗滤液500至600吨左右,但其渗滤液处理站日处理能力仅为100余吨,每天有400余吨垃圾渗滤液通过外运安全处置。在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改造期间,每日约400m³渗滤液排放则采取渗滤液移动设备应急处置。

移动设备应急处置项目于2020年11月21日开始进场施工,12月20日正式运营,至2021年10月31日已暂停运营,所有渗滤液全部进入新扩建垃圾渗滤处理设施。

(二)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2021年安排资金1500万元,主要用于渗滤液移动设备项目和新建成投产的渗滤液处理站项目的渗滤液处理费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实现填埋场渗滤液就地全量化处理。

二、项目主要绩效

根据现场垃圾渗滤液产生情况,总处理水量228314吨,产水量92597吨,平均日处理724.8吨,日均产水量293.9吨,每天渗滤液产生量基本完全处理。在应急设备处理过程中,水质全部达标排放,未有超标现象,做到了全收集、全处理、全达标。

周晓华 28/13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保留移动装置设施至 2022 年丰水期，确保丰水期渗滤液全量、规范、达标处理。但 2022 年未安排移动设备项目资金预算。

四、建议和改进措施

建议将 2021 年南郊垃圾场渗滤液移动设备应急处理服务费预算结转至 2022 年。